

# 饶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饶工信〔2020〕64号

---

## 转发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潮州市科学技术局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》（潮科〔2020〕90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时间

申报单位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5 日 17:00。

### 二、申报推荐程序

符合条件的单位通过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（<http://pro.gdstc.gd.gov.cn>）”进行申报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申报单位责任。科技行政部门未委托任何

中介机构代理申报事项，申报单位应自主申报。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，并提供真实性承诺函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单位，一经发现并查实，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列入科研诚信不良信用记录。

(二) 强化材料审核。存在以下情况的，形式审查不合格：申报材料不齐全；佐证材料未经第三方认证；内容前后不一致；印、章、签名不规范；扫描文档不清晰、不完整；申报单位类型选择不正确；工程中心命名不规范等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 杨佳桦、陈煜苹、邱炎慧

联系电话： 7808255

附件 1：潮州市科学技术局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》（潮科〔2020〕90 号）

附件 2：《2021 年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申报指引》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